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OCEAN INDUSTRY GROUP LIMITED

中海重工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651)

有關根據一般授權發行可換股票據 之第二次補充公佈

茲分別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六日之公佈(「該公佈」)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八日之補充公佈(「補充公佈」)，內容有關(其中包括)認購事項。除本公佈另有界定外，本公佈所用詞彙具有該公佈及補充公佈賦予其之相同涵義。

除該公佈及補充公佈所披露之資料外，本公司謹此提供有關認購事項之進一步資料。

一般授權

由於本公司認為觸發調整最低換股價之事件屬本公司控制範圍內，本公司將不會採取導致兌換股份數目超過授權限額之企業行動。

承董事會命
中海重工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李明

香港，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九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四名執行董事李明先生、張士宏先生、汪三龍先生及劉進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周安達源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項思英女士、胡柏和先生及向穎女士組成。